证券代码:002432 证券简称:九安医疗 公告编号:2023-024

#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告。

2、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上午9:15 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雅安道金平路三号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刘毅先生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1,737人,代表股份141,850,03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9.2719%。

2、现场会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8人,代表股份116,674,9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0768%。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29人,代表股份25,175,1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951%。

4、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736人,代表股份25,305,5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222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729人,代表股份25,175,1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1951%。

5、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28,856,6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8400%;反对12,194,8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5970%;弃权798,5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3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312,1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6538%;反对12,194,8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1904%;弃权798,5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1,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1557%。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8,567,41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6362%;反对12,503,4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8146%;弃权779,1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49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022,8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7.5110%;反对12,503,4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4101%;弃权779,1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4,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0789%。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8,795,2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7968%;反对12,293,2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6664%;弃权761,5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36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250,7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4112%;反对12,293,2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5793%;弃权761,5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0,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0095%。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8,108,7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3128%;反对13,015,7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757%;弃权725,4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11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564,25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5.6986%;反对13,015,7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4346%;弃权725,4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5,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669%。

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2,032,45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6.0292%;反对19,563,8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7919%;弃权25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78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5,487,93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1.6867%;反对19,563,88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3107%;弃权253,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25%。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8,871,1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8503%;反对12,164,4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5756%;弃权814,4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74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326,6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7111%;反对12,164,4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0703%;弃权814,4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186%。

7、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8,725,72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7478%;反对12,499,5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8118%;弃权624,7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8,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40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181,2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1366%;反对12,499,57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9.3947%;弃权624,7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8,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688%。

8、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8,797,26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0.7982%;反对12,293,33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6664%;弃权759,4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8,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35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2,252,74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4193%;反对12,293,3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5797%;弃权759,43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68,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0011%。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赵丽新律师、王雅楠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天津)事务所关于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002432)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3-046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修订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8元。

●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3/5/25 | - | 2023/5/26 | 2023/5/26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3年5月8日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434,312,71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94,745,017.28元。

三、相关日期

| 股份类别 | 股权登记日 | 最后交易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A股 | 2023/5/25 | - | 2023/5/26 | 2023/5/26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金元荣泰投资管理(宁夏)有限公司、北京嘉实龙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夏比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陈波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74名激励对象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8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2]85号) 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中国企业向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需由中国企业代扣代缴所得税。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照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8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951-5100532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3-045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披露了《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下简称"实施公告")。因电脑故障导致出现文件存档错误,现对实施公告中"四、分配实施办法"之"3. 扣税说明"内容予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更正前: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2]85号) 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9元。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中国企业向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需由中国企业代扣代缴所得税。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9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9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照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元"。

更正后: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A股股份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8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将按照上述通知有关规定执行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公司将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中国企业向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时,需由中国企业代扣代缴所得税。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72元。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照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08元"。

除上述更正外,实施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本次更正后的实施公告于2023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 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5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ETF |
| 基金主代码 | 562930 |
| 基金运作方式 | 交易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3年5月22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注:易方达中证软件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软件30",扩位证券简称为"软件30ETF"。

2.基金募集情况

|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75号 |
|---|---|---|
| 基金募集期间 | | 自2023年5月4日至2023年5月17日 |
| 验资机构名称 | |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 | 2023年5月22日 |
|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 | 3,782 |
|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296,437,000.00 |
|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0.00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 有效认购份额 | 296,437,000.00 |
| | 利息结转的份额 | 0.00 |
| | 合计 | 296,437,000.00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0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00%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0.00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0000%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 | 是 |
|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 | 2023年5月22日 |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网上现金认购和通过发售代理机构进行网下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结算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计入基金财产,不折算为投资者基金份额。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 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日兴资管日经225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代码:513000,场内简称:225ETF,扩位证券简称:日经225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波动较大。2023年5月22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24元,相对于当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9.12%。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5月29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5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QDII) | |
| 基金主代码 | 008284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2023年5月2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申购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赎回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2023年5月30日为港股通、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4,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5)。

(2) 若港股通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3年5月26日至2023年5月29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5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 |
| 基金主代码 | 118001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2023年5月29日为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申购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赎回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转换转出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2023年5月30日为港股通、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

注:(1)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在直销机构开放与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包括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R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2年8月15日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如下: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港股通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3年5月26日、5月29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5月2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基金名称 |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 | |
| 基金主代码 | 161129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23年5月26日 |
| | 暂停赎回的原因说明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2023年5月29日为伦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 恢复赎回日 | 2023年5月30日 |
| | 恢复赎回的原因说明 | 2023年5月30日为伦敦证券交易所、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161129 | 003321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赎回 | 是 | 是 |

注:(1)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 A类人民币份额场内简称为原油LOF易方达。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0年3月25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161129,A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2,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1,C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3);

(2)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3年5月26日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23年5月29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适用基金列表详见附件。

特别提示:

1. 各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 本公告主要为基金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及后续恢复相关业务的提示,各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 若港股通非交易日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3日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 基金代码 | 基金名称 | 场内简称 | 暂停原因 |
|---|---|---|---|
| 159788 |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港股通100ETF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161124 |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 | 港股小盘LOF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006263 |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161131 | 易方达科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易方达科润LOF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01203 | 易方达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易基未来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0900 |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H股ETF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513010 |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 港股科技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513070 |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HK消费50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3090 | 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香港证券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3200 |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港股医药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3320 | 易方达恒生港股通新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HK新经济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7010 |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HGS500E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7030 |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HGS300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517330 |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长江保护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5583 |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5827 |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5875 | 易方达中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6533 | 易方达科融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7346 | 易方达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7548 | 易方达ESG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8283 | 易方达金融行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8286 |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049 | 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215 | 易方达瑞川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216 | 易方达瑞川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265 | 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341 | 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689 |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690 |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09808 | 易方达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013 |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115 | 易方达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412 | 易方达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196 | 易方达核心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197 | 易方达核心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198 | 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849 | 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387 | 易方达医药生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388 | 易方达医药生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389 | 易方达科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390 | 易方达科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391 | 易方达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392 | 易方达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736 |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737 |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839 | 易方达瑞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0840 | 易方达瑞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086 | 易方达瑞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087 | 易方达瑞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300 |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301 |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649 |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650 |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687 | 易方达龙头优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 011688 | 易方达龙头优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 011777 |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778 |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22 | 易方达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23 | 易方达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47 | 易方达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48 | 易方达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91 | 易方达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92 | 易方达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93 | 易方达长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1894 | 易方达长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008 | 易方达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009 | 易方达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075 | 易方达稳健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076 | 易方达稳健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080 |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081 |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175 | 易方达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176 | 易方达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301 | 易方达核心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346 | 易方达港股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2347 | 易方达港股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3308 |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013309 |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013603 | 易方达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3604 | 易方达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 013774 | 易方达趋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 013775 | 易方达趋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4139 | 易方达高质量增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4140 | 易方达高质量增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4562 | 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4563 | 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4727 | 易方达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4728 | 易方达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6357 |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6358 |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6498 | 易方达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6499 | 易方达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8103 |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018104 |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
| 110011 | 易方达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2023年5月26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110031 |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005675 |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110032 |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美元现汇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
| 110033 |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美元现钞份额 | -- | 2023年5月26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